

【编者按】10月12日，在扑灭北京市石景山喜隆多商场大火中英勇牺牲的刘洪坤、刘洪魁被授予革命烈士的光荣称号。在这场扑救时间达8个小时的大火中，在生命的最后几个小时，两位烈士身上都发生了什么；是什么支撑着他们甘愿舍身赴险、赴汤蹈火？本文试图还原他们最后的人生轨迹，寻找这些问题的答案。

烈火铸忠魂

——“10·11”消防救援纪实

Ranging fire has created loyal soul

北京市公安局消防局 李争杰

“灾情就是命令”

2013年10月11日2时59分，几乎是同时，十余个报警电话打进北京市119指挥中心，位于石景山区的喜隆多购物中心一层的麦当劳餐厅发生火灾。北京消防部门迅速调集消防局15个消防中队，63辆消防车，300余名官兵会同石景山分局相关部门赶赴现场处置。

我们只能从战友的描述、现场的影像资料来寻找两位烈士行动的片段。

石景山消防支队司令部参谋张岚是第一批到达的人员之一。“现场有烟有明火，楼体西侧的外墙广告牌形成立体燃烧。”张岚说，这时他看到了与自己在同一间办公室的参谋长刘洪坤。

“那天他不值班，我看到他的时候他已经和攻坚组的战士一起，从商场正门的主攻通道进入火场，侦查火情。当时一层二层的烟不大，不需要带空气呼吸器。”张岚回忆。

“立即请求大吨位水罐车增援”、“采取‘近攻内战’战术”……火场信息不断传到现场指挥部，一道道指令火速发出。

而此时，八大处消防中队副中队长刘洪魁已经按照部署，在商场正门东南侧布置了阵地。按照职责，他要负责巡视本中队阵地的水电干线，确保前方供水。

现场的影像资料分别记录下了两个人的一些工作片段：火越来越大，刘洪坤带领战士，准备使用梯子

在外墙搭建阵地，但由于有坠落物，不得不暂时撤退；在商场正门，他组织战士准备空气呼吸器等器材，组建攻坚组。

而刘洪魁则不断地在自己的阵地内巡视、指挥消防车停放。

由于这个商场主营服装、箱包和小商品，可燃物较多，大火迅速向商场三四层和东侧蔓延。

“必须保证每个从火场出来的人都有水喝”

“从外边看，商场西北角已经有了明火，火势很大。”张岚的印象中，不知道是第几次，刘洪坤从商场内出来后，绕到西北角，并在指挥一个攻坚组在这里出水枪压制火势，随后又转回到商场正门的主攻通道外，给自己的空气呼吸器更换了一个气瓶。

八大处中队班长刘鹏是跟随刘洪坤进入火场的攻坚组成员。“参谋长过来让立即再组织两个攻坚组，由他和八大处中队中队长朱建国分头带领，从东侧打开一条通道。”随后，两个攻坚组沿着商场正中的主攻通道突入火场。

在二层和三层之间的楼梯上，一道防火卷帘门挡在了攻坚组面前，刘洪坤拍了拍刘鹏的肩膀，大声喊着：“水枪掩护，马上破拆！”

卷帘门打开后，浓烟迅速卷了出来。“氧气面罩上都是灰，浓烟也让人没有方向感，即使有强光手电，两个人面对面都看不清，耳朵里全是大火燃烧的声音，烟气

灼热感严重。”刘鹏回忆。

由于消耗巨大，几个战士的空气呼吸器报警。“参谋长让我们去换气瓶，顺便把排烟机拿来。”之后，刘鹏和其他几名战士被刘洪坤安排在三楼，一面排烟一面灭火。此后，刘鹏再也没有见过他的参谋长。

在张岚的手机上，还保留着与刘洪坤的通话记录。5时30分许，刘洪坤在火场外更换装备时给张岚打了一个电话：“看看有没有饮用水，里边温度很高，攻坚组队员体能消耗很大，需要补充水份。”

“我从身边的一辆车上找到一瓶水，打开瓶盖递到他手上。第一口他没喝，漱了一下口，然后就催我抓紧时间去找水。”刘洪坤大口喝水的样子也成为张岚印象中他最后的影像之一。

5时38分的最后一次通话中，张岚告诉刘洪坤饮用水马上送到火场。张岚说，刘洪坤要求，必须保证从火场出来的人马上有水喝。

“你们的衣服不适合进入火场，原地待命”

在现场的照片中，有一组拍摄于当天5时57分，画面上刘洪坤正在与别人交谈，两人都仰面看着喜隆多商场，他的身后是刘洪魁和两名身穿桔黄色抢险服的战士。据现场官兵回忆，当时刘洪坤刚从火场出来，指挥部要求他到商场东侧侦查火情，于是他找到一位熟悉商场情况的民警，了解商场东侧的布局。

“有人说商场四楼是餐厅，里面可能有大量煤气罐。”一位战士说。

银河消防中队的张广鑫和陈欢就是照片上与刘洪魁一起的战士，当时两人负责本中队的云梯车，刘洪魁正在检查供水。“开始东侧没有火，后来商场四层的上沿开始冒烟。参谋长从火场出来后，摘下了面罩，头发全湿了，脸上也全是汗和灰，战斗服全湿了。”张广鑫回忆，刘洪坤走过来，招呼刘洪魁和两人：“跟我一块从东边进入侦查”。

在进入商场东侧小门前，刘洪坤又布置了两支水枪，在东侧扑救。

两位战士回忆，他们一直走到商场二层和三层之间，此时浓烟已经蔓延到三层东侧。由于刘洪魁和两个战士负责后勤保障，并没有佩戴空气呼吸器，刘洪坤带着大家重新返回二层，让陈欢和刘洪魁去取空气呼吸器，自己则带着张广鑫进入二层。

“天花板上滴下来的水都是烫的。幸好二层的东侧

还没有火。我们一路往里走，快到中间时看到了西侧灭火的攻坚组，互相用强光手电打了个招呼后，参谋长说二层没什么大事，一会还要到三层和四层，如果那里火势蔓延到东侧，就要成立攻坚组堵截。”张广鑫说。

回到楼梯口，刘洪魁已经戴着空气呼吸器赶了回来。

“参谋长的面罩挂在脖子上，我帮参谋长拿着帽子，他戴上面罩。”张广鑫回忆，由于自己和陈欢穿的抢险服防火性能差，刘洪坤发出“你们的衣服不适合进入火场，原地待命”的命令后，与刘洪魁一起冲进了浓烟中。

这也是刘洪坤和刘洪魁留在这个世界上最后的身影。

6时10分，电台里传来刘洪坤的声音：“烟太大了……迷路……派人联系……”之后就再也没有了声音。现场录像显示，6时14分许，商场西侧突然爆发出一股浓烟，人们判断，也许是内部发生了坍塌。

四层的火还在燃烧，刘鹏接到了命令，一面灭火，一面参与搜救刘洪坤和刘洪魁。“只有一个念头，尽一切可能把他们救出来。从来没想过他们会牺牲，”刘鹏说，“烟还很大，用手电照，用手摸，一个货架一个货架、一步一步往前找，但始终没有找到……”

搜救，天黑前务必找到

11时许，经过300多名战士8小时奋战，大火终于被扑灭。但仍然没有刘洪坤和刘洪魁的消息。

“要清到见地面！过筛子！清过的地方要保证没有！天黑前务必找到两名同志！”公安部副部长、北京市委常委、市公安局局长傅政华在现场下达了命令，并亲自带队趟着齐膝深的水，冒着商城内部随时坍塌的危险进入现场组织开展全面搜救工作。

一批批战士顾不上休息，再次冲进火场。大火已将商场内部烧得面目全非，到处都是水，到处都是烧毁的残渣废物，为了使经过近10个小时高强度战斗的战士们得到休息，傅政华下达指令，紧急从周边单位再次抽调上百名警力加入搜救工作。

“进进出出都是换气瓶的人，”张广鑫也是搜救组的一员，“楼里一片嘈杂，每一层都有人在找他们。”

15时21分，一位战士在商场西北角已经坍塌的废墟里，发现了战斗服上反光条。

北京市公安消防局局长张高潮眼含热泪：“发现他们的时候，两个人的遗体在一起。身下是四层的楼板，身上压着天花板和抽油烟机杂物。看他们的姿势，好像是发现倒塌后，一个人扶了另一个人一把。”

距离两人遗体几米外，就是商场四层的安全出口。

在还冒着刺鼻气味的废墟里，得知消息的搜救战士全涌上了楼，围在静静躺在废墟中的两位同志，沉寂，抽泣，脱帽，默哀。

“轻点！”“慢点！”战士们抬着遗体，嘶哑的声音高声呼喊。

在火场外，在两位英雄被从火场抬出送往救护车途中，市公安局局长傅政华、副局长丁世伟、消防局局长张高潮等领导带领全体参战官兵和民警，围站在英雄身旁，再次向英雄敬礼。敬礼的手臂久久不能放下，哭红的双眼抑不住热泪流淌，没有人发令，这些刚刚经历过血与火考验的战士们跪了一地，声嘶力竭的哭声令人闻之动容。

“灭火战斗早晚都会有牺牲，现在灭火战斗还没有完全结束，有骨气的人，听指挥，继续清扫战斗！”指挥员流着泪向战士们下达了命令。“兄弟们，为了刘队长，冲啊！”战士们擦干眼泪，嘶吼着重新冲入火场。

战友：这是他们职责所在

大火已经烧了几个小时，他们为什么还要涉险侦查？

在采访中，记者对每个采访对象都问了这个问题。

从石景山消防支队大门出发，杨庄大街向北，再到苹果园南路向东就是喜隆多购物中心，距离不到2千米。12日晚，记者再次来到这里时，大楼已经被绿色围挡遮盖，西侧顶层一大片屋顶倒塌，触目惊心。

记者看到在商场一层和二层东侧，大量摊位的服装、小商品完好无损，除了墙壁上烟熏的痕迹外，甚至看不出这里刚刚经历了8个小时的大火。

大楼东侧，与楼体相连的，有一个网吧、一家旅店、一个电玩城和一座商场。楼下的小吃摊似乎没有受到火灾的影响，几个顾客正围坐在紧贴着火场警戒线的桌前畅饮。

北京市公安消防总队指挥中心主任王宏飞说：“幸亏刘洪坤在东侧布置的水枪，保证东侧距离这么近、人员密集的建筑毫发无损。”而在商场西侧，17米外就是苹



果园南路甲23号，一栋7层的居民楼，在高温炙烤下，面向火场一侧的部分底商玻璃被烤化、灯箱广告变形。“如果把室内的窗帘等物品引燃，居民该面临多大的危险？”王宏飞说。

商场北侧16米外也是一栋居民楼，在大火中安然无恙。

“这就是‘值得’。”张岚说，“参谋长的职责就是随时掌握火情、制定全面的作战方案，无论他是不是值班。哪一场火灾里能缺了参谋长？这是他的职责所在。”

王宏飞告诉记者，在事后的调查中他们发现，刘洪坤总是第一时间发现火场新的问题、找到新的突破口，几乎是“走到哪里命令下到哪里”。

而刘洪魁，虽然在大部分时间里他并没有过多出现在战友面前，但“他的职责就是保障后方供应，他的职责完成得非常出色”。

“当时三层的火很大，必须寻找新的突破口，实施内攻。”王宏飞介绍，从两人进入的商场东侧入口到发现他们的位置，距离约90米。“难以想象他们是如何在浓烟里，绕过各个摊位一步步摸索了这么远，也许他们完成了侦查任务，正准备从那个出口离开。”

连日来，北京市民自发石景山消防支队的门口，为两位英雄献上鲜花。“他们是为国家，为老百姓而死，才是真正的英雄。”市民李玫说。一位老人在孙女的搀扶下，刚走进灵堂便潸然泪下：“消防战士都是好孩子。”她告诉记者，自己和老伴曾把钥匙落在家中，煤气上还座着锅，

是消防战士勇敢地从高空进入家里，消除了危险。

火灾发生后，北京市公安局官方微博“平安北京”和北京市公安消防局官方微博“北京消防”页面全部变成黑白色，纪念英雄。在“北京消防”微博上，一条悼念的微博评论达2万条，无数支蜡烛的图案寄托着群众的哀思。

市公安局在公安网上开始了烈士祭奠专栏悼念两位英雄，截至10月14日，先后有来自全国28个省、市、自治区、直辖市的公安民警自发悼念，累计献花近10万次，留言5000余条。同时，每天均有近两千名民警及社会群众自发前往石景山消防支队进行吊唁。

英雄，究竟是如何炼成的。

采访中，记者刻意的询问了解刘洪坤、刘洪魁两位同志生前日常的工作和生活状态，想在这些相比牺牲而言似乎是不起眼、不醒目、不够轰轰烈烈的常态轨迹中寻找一个答案：英雄，究竟是只有在生死攸关的关键时刻才能炼成，还是在平常时期就已经成就。

刘洪坤，从警16年，先后参加2000多次灭火抢险救援，抢救遇险群众20多人，挽回群众经济损失近千万元，先后荣立6次个人三等功，曾被评为“公安部奥运安保先进个人”、“公安部公安现役部队优秀共产党员”，“公安部消防局国庆六十周年消防保卫先进个人”和“北京市公安系统优秀共产党员”。

无论面对什么样的危急情况，他带队上火场时，决不让战士走在自己的前面。他最常说的一句话是：“只要有一个人还在战斗，我就不能离开！”在一次灭火战斗中，他不顾战友的劝阻，拔掉扎在手上的碎玻璃，倒掉手套里的血水，连续奋战8小时，直至任务结束才去包扎伤口。

2004年4月，刘洪坤在一次灭火战斗中得知现场存有易爆的乙炔和氧气瓶，立即组织周围群众紧急疏散，只身冲进火场排除了险情，事后他说：“当时我也害怕，但我没有选择，在群众最需要的时候退缩，还谈什么为人民服务？我愿意用生命换取群众的安全，因为我是一名消防战士，更是一名共产党员。”

在昆明指挥学院学习期间，刘洪坤同志每月的津贴只有120元，在家庭并不宽裕的情况下，仍然坚持每月拿出一部分津贴资助贫困学生，多次为困难群众捐款捐物。担任基层中队指导员期间，刘洪坤坚持开展爱民敬老活动，利用节假日带领战士深入敬老院以及社区内孤寡老人家中，送去米面粮油，帮助打扫卫生。2011年6

月23日，北京遭遇特大暴雨，石景山地区部分路段积水深达两米，外出工作的刘洪坤得知情况后迅速赶回单位，在交通受阻的情况下，带领20多名官兵冒雨徒步赶赴辖区的金梦圆敬老院，将被积水完全围困的老人全部安全转移。

担任2012年度入警大学生培训大队大队长期间，他把患有先天性心脏病的3岁女儿托付给妻子，近一年时间吃住在基地、训练在基地、坚守在基地，最终把76名学员打造成首都应急救援、反恐处突、防汛战线上的一支生力军，出色完成了全国“两会”、维稳处突等多项重大消防安保重大任务，取得了全国大学生新警培训评比的优异成绩。

刘洪魁，2005年12月应征入伍，曾参加上百次灭火救援任务。在新兵连，他就缠着班长给自己“开小灶”，平均每天要比别的战士多训练两个小时。分到中队以后，他仍然坚持加班加点地训练，战友们都叫他训练场上的“拼命三郎”。原本业务水平并不突出的他，凭着不服输的韧劲，主动给自己加码，迅速成长为中队优秀的业务骨干。在当驾驶员期间，他的车况总是比别人保养得精良，可又有谁知道，他每天都利用午休时间悄悄在车库检修擦拭车辆。提干后，他依然保持士兵本色，处处为战士着想，为了让大家在高强度的训练中尽快补充体能，他把大锅饭改成自助餐，自掏腰包几千元填补食堂亏欠。

刘洪魁作为中队干部，多年来坚持组织中队官兵深入辖区进行消防宣传，每逢节日都要到敬老院开展尊老敬老活动，2011年，北京市石景山消防支队八大处中队被市政府授予“为老服务示范单位”。

新婚燕尔的刘洪魁在牺牲前一天早已和妻子订好车票，准备回山东老家看望父母，接到火情后，来不及和妻子打招呼就投入了战斗。他原本担任后方保障任务，负责前方的持续供水，但在关键时刻，他主动请战加入攻坚队，跟随刘洪坤深入火场。在攻坚阶段，他们命令呼吸器报警的战士撤出战斗，自己留下攻击前进，直至壮烈牺牲。

35岁的刘洪坤留下了年迈的父母、年仅5岁患有先天性心脏病的女儿，而刚刚28岁的刘洪魁甚至还没有来得及留下后代。

公安部副部长、北京市委常委、北京市公安局局长傅政华说：“在这场突如其来的火灾中，两名同志舍生忘死，不怕牺牲，为了国家和人民的利益英勇献身，我们不会忘记他们，党和人民不会忘记他们。”